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月

臺灣省教育要覽

臺灣省政府教育廳編

例　　言

一、前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編有「臺灣一年來之教育」一書乃就三十五年十一月以前本省教育加以敘述，本書則係續前書就三十五年十一月以後教育設施予以簡要說明。

二、本書以介紹本省教育現狀為主，惟統計部份，因三十六學年度開學未久，各校報表未全，故一部份統計係三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材料。

臺灣省教育要覽

目錄

第一章 總述	一
第二章 高等教育	二
第三章 中等教育	三
第四章 國民教育	四
第五章 社會教育	五
第六章 國語教育	六

臺灣省教育要覽

第一章 總述

本省光復迄今兩年，教育事業在全體教育工作人員同心協力之下，已有長足進步。本書各章分別就高等教育、中等教育、國民教育、社會教育，及國語教育等項，加以敘述。茲先就一般情形簡略說明如次：

1. 教育行政機構 本年五月，前行政長官公署奉令改組，省政府成立，教育處即改組為教育廳，其編制於十月三日省府第二十次會議修正。設五科及秘書室、督學室、會計室、統計室、人事室等科室並設專門委員及專員等員額。除此而外，為適應需要起見，並設國語推行委員會，編審委員會及中等、國民學校教員甄選委員會等三種常設委員會。

至於縣市教育行政機構之組織，除臺北一市設教育局外，餘各縣市均設教育科。局下設中等教育課、國民教育課及社會教育課。科下設學校教育股及社會教育股。此外，每區設一教育組長（或名為區教育領導員）每一鄉鎮設一文化股主任。

2. 學校 本省學校在數量方面，似不在內地任何省份之下。高等教育方面，計有國立臺灣大學一所，省立學院三所。中等教育方面，計有省立中學三十三所，省立師範八所，省立職業學校二七所，合計省立中等學校六八所，縣市立中學八六所，縣市立職業學校四六所，合計縣市立中等學校一三三所，此外私

立中學十一所，私立職校五所，全省中等學校總數為二十六所。國民教育方面，國民學校計一、一六三所。全省各級學校，一般言之，校舍建築尚稱完美，教學設備大致齊備。

3. 員生 本省光復以後，日籍教員均已陸續遣送回國，而師資補充，頗為不易，故一度感覺師資缺乏，除設法向內地延聘外，並舉辦教員徵選。國民學校方面，卅五年度經甄選合格者計四、九二七人，本年度申請甄選者計八、〇八八人，經復審合格者計國民學校級任教員一、四一人，初小級任教員七三四人，代用教員三、四一〇人，不合格者一、五三三人。中等學校方面，卅五年度經甄選合格者計八六〇人，本年度申請甄選者一、六二六人，經復審合格者七二六人，應補齊證件再核者三七二人，不合格者五二八人。至各級學校教員數目根據最近統計，本省專科以上學校教員計二四〇人，省立中等學校教員一、九〇六人，（縣市立中等學校教員數未據報），國民學校教員一五、七六四人。各級學校教員素質已漸提高，且服務精神俱稱良好。至學生方面，光復以後各級學校學生數目日增。根據最近統計，本省專科以上學校學生計一、三七五人，中等學校學生五九、六七五人，（省立中等學校學生三二、六六七人，縣市立中等學校學生二七、〇〇八人，私立中學學生未據報）國民學校學生八四三、〇一一人，各級學校學生均能專心求學而儉樸精神，尤為他處所罕見。

4. 經費 查經費為施政之母。本省教育經費尚較其他省份為寬裕。三十五年度總額為一四〇、五七六、三四四元，佔全省總預算百分之五・六五五。三十六年度總額為一、〇四八、二四五、一二三元，佔全省總預算百分之二五・四六五。上列數字，三十五年度因未列人事費（即公教人員生活津貼）故譽為數不多，

在全省總預算中居第五位，三十六年則躍升為第二位。若以機關別，則卅五年雖同為第五位，卅六年則躍升為第一位。衡之意法規定「教育科學文化之經費在省不得少於預算總額百分之廿五」本省情形，似已合乎規定，但以本省學校數量之多，教育經費仍有不敷之感。

臺灣省教育概況簡表

第二章 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現狀

1. 沿革 光復以前日人在臺設立之高等教育機構計有臺北帝國大學、臺北經濟專門學校、臺中農林專門學校。

專門學校，臺中農林專門學校，及臺南工業專門學校等四所。光復以後除臺北帝國大學由教育部臺灣區復員輔導委員會接收，其後改組為國立臺灣大學外，其餘三校均由前行政長官公署教育處接收，將臺北經濟專門學校改為省立臺北商業專科學校，去年復改為省立法商學院，嗣又併入國立臺灣大學法商學院。臺中農林專門學校則改為省立臺中農業專科學校。臺南工業專門學校則改為省立臺南工業專科學校。嗣鑑於該兩校設備尚稱完善，實有升格必要，經呈准分別改為獨立學院，即現在之省立農學院及省立工學院是也。去年復變於本省中等學校師資之缺乏，乃於四月籌設省立師範學院，同年八月正式成立。

2. 學制 高等教育制度在日人統治時期與我國學制相異之點頗多，光復以後即由前教育處遵照教育部之規定並參酌本省實際情形予以改制。除將大學修業年限由三年改為四年，並奉准設立大學先修班外，並適應不省特殊情形，在省立師範學院設置一年制及四年制專修科，前者入學資格為舊制專門學校或高等學校畢業或大學修滿二年課程者，此科於三十五年度招收一班，今已畢業，自三十六年度起停辦。後者入學資格為舊制五年中學畢業者，該科現於省立師範學院內共分十種。

3. 師資 本省光復後各校曾留用大部份日籍教師，尤以省立農工學院為最多。後因日籍教師率令遣送回國，故有一度感覺師缺乏，旋經前教育處派專員駐廈覲聘而各院長亦親赴內地延請，故所需師資多已陸續補充，據卅五年度第二學期之統計，本省三所省立學院共有教員二四〇人。至教師待遇方面，本省早經注意，並設法力求提高，業已比照公務員職務加給辦法，亦視學歷及工作繁簡而分別發給，即省立學院長支給百分之五十，教授百分之四十，副教授百分之三十。講師及助教原無規定，近始規定講師及助教

可支給研究補助費，前者支百分之二十，後者支百分之十。

4. 學生 過去在日人統治時期，本省籍學生受高等教育者極少，光復以後，日籍學生遣送回國，省立學院之本省籍學生遂形增加。去年為獎勵本省籍學生升學內地專科以上學校起見，特考課公費生一百名前往內地入學，藉以促進彼等對內地之認識並溝通省內外文化。此外，對省內各學院並充實其內容，以提高學生程度。現本省三所學院共有學生一、三七五人。同時為安定學生生活，獎勵清寒子弟起見，除師範學院全部公費外，省立農學院及省立工學院亦設置公費生名額，該項公費生佔各該院百分之卅。其待遇為月發臺幣二千五百元。

5. 經費 三十六年度高等教育經費總數為九、一八〇、二六〇元，省立各學院分配數如次：省立農學院二、二九三、〇八〇元，省立工學院三、五七八、九四〇元，省立師範學院三、三〇八、二四〇元。

省立學院概況表

三十五學年度
第二學期

學校名稱	校長	員數	職	科系數	班級數	學生數	卅六年經常費數	備註
省立農學院	周達三	九	九	三系	九	三三	九三五〇六〇〇	
省立工學院	王石安	二六	二六	六系	一九	三九	三五八二四二〇	
省立師範學院	李季谷	二四	二四	七十二科	三八	一百零八	一百零八	
合計		一三五	一三五	一百零八	一百零八	三百零五	九一八〇、二六〇	數未計在內 轉作專修科正招錄學生

第三章 中 等 教 育

中 等 教 育 現 狀

1. 沿革 本省在日本統治時期，中等學校計有公立中學校十八所，高等女學校二十所，實業學校二十五所，師範學校四所。光復以後，由前長官公署教育處逐一接收，分別改為省立中學，職業學校及師範學校，並根據實際需要，酌增若干新校。接收之後，即依照我國學制，予以改革，其最著者則為：各類中等學校遵照規定改定修業年限，學年由三學期改分為兩學期，加強各校之語文補習教育，並訂課程等。經過兩年來之努力，各方面已有顯著之進步。本年因鑒於本省小學師資甚為缺乏，除原有六所師範學校外復於臺東及花蓮兩縣分別籌設師範學校兩所以應需要。迄目前為止，本省現有中等學校計省立中學三十三所，省立師範八所，省立職業學校二十七所，又縣市立初中八十六所，縣市立初級職業學校四十六所，私立中學十一所，私立職業學校五所，合計本省現有中等學校二百十六所。

2. 學制 光復以前，臺灣之公立中學校修業年限五年，戰時改為四年，高等女學校修業四年或三年，實業學校亦為四年，均招收國民學校（六年）畢業生。至師範學校則設預科、本科、講習科及研究科。預科修業二年，本科原修業三年戰時改為二年，講習科三年，研究科一年，均招收中學校五年或四年之畢業生，故師範教育處於高等教育系統之內。光復以後，所有中學及職業學校均遵照規定改為三三制，至師

範方面，除改制為三年制普通師範及四年制簡易師範班而外，復參酌本省特殊情形，設置四年制普通師範科招收舊制中學肄業二年或前國民學校高等科畢業生，及二年制簡易師範班，招收前國民學校高等科畢業生。又為適應山地國民學校需要特設置山地簡易師範班，招收山地國民學校畢業生，予以三年訓練，以培養山地國民學校師資。

3. 師資 本省自光復後，對於中等學校師資之迫切需要，除創設省立師範學院並於省立臺南工業專科學校（現改為省立工學院）附設中等學校數理化師資專修科，省立臺中農業專科學校（現改為省立農學院）附設中等學校博物師資專修科，積極培養師資，同時復甄審現任教員及徵選外省籍教員來臺充任中等學校教員，並分別予以短期訓練或講習，以充實專業知識。關於教員資格方面根據卅五年度第一學期抽樣調查省立中等學校教員六八四人之結果，其中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僅四〇九人，佔調查總人數百分之五九·七。由此可知優良合格師資之補充，實屬急切。故本廳除竭力充實省立師範學院外，並於本年夏間向京滬、平、津、粵等地選聘中等學校教員，視路途遠近分別發給八千元至二萬元（臺幣）之旅費，以示優待。本年業經選聘到臺任教之中等學校教員計有二八八人之多，於師資素質之提高，貢獻良多。其次，本年復利用暑假抽調現任教職之本省籍中學教員舉辦短期講習，參加講習者計二〇九人，聘請國內著名學者專家十餘位來臺講學，頗著成效。至教員待遇方面，除規定比一般公務員提高二級支薪外並自卅六年第一學期起，所有甄選合格之中等學校教員一律支給進修補助費。

4. 學生・關於本省中等學校學生數字，卅六年開始未久，各校報表尚未齊全，故無法統計。惟據

卅五學年第二學期之統計，本省中等學校學生共有五九、六七五人。查本省人口約六百多萬，故每百人中可有中學生一人，此種比率足可證明本省中等教育之發達，尤稱全國第一。本省中等學校均以男女分校或分班為原則，以符教育部規定。本廳又為減輕學生家庭經濟之負擔起見，對於省立中等學校學生收費，均由廳規定標準通令實施。又為獎勵清寒優秀子弟及抗戰功勳子弟起見，特設置獎學金及公費生名額已將具體辦法頒各校遵照實施。此外，山地同胞進入中等學校除免費入學外並一律予以公費，以示優遇，俾山地教育水準藉以逐漸提高。至師範生之待遇，尤屬優厚，除供給膳宿外，每人月給零用費三十元，年給單制服一套，所有書籍亦由公家免費供給。

5. 經費 本省卅六年度歲出總預算中，教育文化經常門計一〇八、五二九、一八一元，其中中學二七、六六二、四一五元，佔教育文化費總額百分之二十四弱，職校三〇、二九四、五九五元，佔百分之二十九弱，師範一一、四一九、五八五元，佔百分之十強。由上以觀，中等學校經費合計約佔教育文化歲出百分之六十四左右。

臺灣省立中等學校概況表

三十五學年度
第二學期

校名	校址	校長	教職員數		經常費數	班級數	學生數	備註
			教	職				
省立臺北高級中學	臺北市和平東路	李季谷	三	五	委員六	八	一	參
			二	九	委員六	八	一	參
			一	五	委員六	八	一	參
			一	五	委員六	八	一	參
			一	五	委員六	八	一	參

省立澎湖水產初級
職業學校

澎湖縣馬公鎮
街臺北市青島西
譚素容

八
二〇
三六七五
零零零

一
一
一
吳

合
一
一
吳合

總計

省立中等學校數

教職員數

經常費數

班級數

學生數

表

1208

1000000

133

100000

臺灣省各縣市立中等學校概況表

(卅五年年度
第二學期調查)

校名	校長	所在地	經費	高 級 數	班 級 數	學 生 數	備註
臺北縣立沙止初中	蘇榮龍	七星區沙止里	100000	三	三	三	
臺北縣立北投初中	馬碧	七星區北投鎮溫泉里	100000	二	二	二	
臺北縣立士林初中	龐德傳	七星區士林鎮羅林里	100000	一	一	一	

自註本草經

序號	校名	地址	性質	年級	班數	學生數	教員數	學制	設立年份	備註
一	臺南縣立高義初中	臺南縣立北港初中	臺南縣立高義女子初 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嘉義區民雄鄉
二	高雄縣立高義初中	高雄縣立鳳山初中	高雄縣立高義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紀聯東 北港頭
三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余奇花 美濃頭和舍里
四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洪智治 鳳山鎮新庄子
五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蔡照彬 鳳山鎮麟山
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蕭富那 鳳山鎮麟山
七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高雄縣立麟洛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鍾敬和 內埔鄉內地村堯光號
八	高市立東湖初中	高市立東湖初中	高市立東湖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雷通秀 東港鎮東興里
九	高市立東湖初中	高市立東湖初中	高市立東湖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林萬群 東港鎮東興里
十	花蓮縣立成功初中	花蓮縣立成功初中	花蓮縣立成功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鄒拱培 花蓮市
十一	花蓮縣立鳳林初中	花蓮縣立鳳林初中	花蓮縣立鳳林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郭亨潮 鳳林頭
十二	花蓮縣立玉里初中	花蓮縣立玉里初中	花蓮縣立玉里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白萬祥 玉里頭
十三	澎湖縣立湖西初中	澎湖縣立湖西初中	澎湖縣立湖西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西嶼鄉池角村
十四	澎湖縣立西嶼初中	澎湖縣立西嶼初中	澎湖縣立西嶼初中	三	10	400	10	三	1911	嘉義二國民學校 長代理
十五	內附設農業科	內附設農業科	內附設農業科	三	10	400	10	三	1911	內附設農業科

澎湖縣立白沙初中	臺北市立大同中學	臺北市立福星初中	臺北市立太平初中	臺北市立松山初中	臺北市立女子初中	基隆市立女子初中	新竹市立初級中學	臺中市立初級中學	新竹市立初級中學	新竹市立初級中學	新竹市立初級中學	新竹市立初級中學	新竹市立初級中學	新竹市立初級中學
孫鳴	吳石山	林聰山	鍾文修	徐慶鑑	徐慶鑑	許振鑑	張耀闡	徐瑛	王子榮	陳昭治	東門町	老松町三丁目	太平町六丁目	白沙鄉大赤嶺
大安十二甲	未廣町四丁目	老松町三丁目	未廣町四丁目	老松町三丁目	老松町三丁目	基隆市愛八路	新竹市東大路	自由路光明里	大宮町	大宮町	大宮町	大宮町	大宮町	大宮町
三二五														
五七四														
五七四														
左營區	前金區	三民區	旗津區	莊敬堂	林守義	張何高	韓石麟	徐瑛	王桂英	許振鑑	基隆市愛八路	新竹市東大路	自由路光明里	大宮町
陳彬森	莊俊奇	林守義	張何高	韓石麟	徐瑛	許振鑑	張耀闡	徐瑛	王桂英	許振鑑	基隆市愛八路	新竹市東大路	自由路光明里	大宮町

四	四	三	八	二	四	八	四	八	三	四	三	四	二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經費以九個月
計算
分校設在竹東
男二三女四

夜校 同同

書文

壹

元

壹

壹

八

第一屏第屏報高
彰化市立女子高職
一東初女
二初級市子市
中學立中立
校學立中立
校

劉清榮	卓文聯	卓火生	蘇林水河	陳聰仁	王榮勇	前金鳳
王萬全	曾添六	沈坑鄉中興里	臺北縣新莊三重鎮	長治區總局	彰化區	中山路勝利里
新化鎮	新營區新營白河鎮	五股鄉福興村	五股鄉福興村	五股鄉福興村	五股鄉福興村	五股鄉福興村
張水照	陳生旺	秀水鄉	大甲鎮	大甲鎮	大甲鎮	大甲鎮
劉福才	林上	永靖鄉	頭洲鄉	頭洲鄉	頭洲鄉	頭洲鄉
東勢鎮	林穎善	二林鎮	頭洲鄉	頭洲鄉	頭洲鄉	頭洲鄉
東石區朴子鎮	陳生旺	內埔鄉	頭洲鄉	頭洲鄉	頭洲鄉	頭洲鄉

胡清浪	新化區玉井鄉
高文瑞	北門區佳里鎮
李兆善	曾文區麻豆鎮
陳而約	斗六區斗南鎮
王安順	虎尾區羅田里
劉英賢	鹿耳門區西螺鎮
曾桂	新化區民雄鄉
陳麗星	新豐區歸仁鎮
賴漢沙	北港鎮
李永文	中壢區平鎮鄉北勢村
陳錦	頭洲里
柯世英	林國鄉王公廟
曾臺灣	武山鎮永和里
劉安生	佳冬鄉佳冬
高冠宇	臺東鎮康樂村
鄭開宗	萬丹區濁水庄

项目	金额(元)	项目	金额(元)
1. 原材料	10000.00	2. 在产品	1000.00
3. 在途物资	1000.00	4. 周转材料	1000.00
5. 委托加工物资	1000.00	6. 生产成本	1000.00
7. 工程物资	1000.00	8. 固定资产	1000.00
9. 在建工程	1000.00	10. 无形资产	1000.00
11. 长期待摊费用	1000.00	12.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1000.00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
15. 流动资产合计	10000.00	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00.00
17. 资产总计	10000.00	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00.00

11月1日，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植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的科研人员在中科院植物所实验室内工作。新华社记者 刘诗平 摄

設有分校在理

張治祺	蘭地水	中山路勝利里
張秋金	陳慈玉	大安龍安坡
陳慈玉	張太鈞	臺南市楠梓浩
豐源泉	豐興讚	浩水路
東門等	朱同貴	臺中市和平路
王守勇	王守勇	彰化市牛欄子
林茂樹	林茂樹	東石區朴子鎮
陳帶	何天海	新化鎮王公廟
新夢鋪	新夢鋪	北門城佳里
薛文貳麻豆	薛文貳麻豆	虎尾鎮虎尾鄉
斗六區斗六	陳見成	斗六區斗六
陳西水	李傳龍	虎尾區虎尾鄉
陳見成	李傳龍	虎尾區虎尾鄉

經費本年度
由該區負責

臺灣省各省立中等學校教員抽樣調查六八四人(原有一八一八人)之資格分配 (民國卅五年學年度第一學期)

		合計		臺北縣立農業職業女學生		臺南市立農業職業女學生		臺中縣立農業職業女學生		基隆市立農業職業女學生	
		共計		蔡廷殿		北港區北港鎮		李春國		北港區北港鎮	
百分比	人數	大院立學大學或學院學系及師範科畢業者	大學業院學系及高等師範科畢業者	大學業院學系及高等師範科畢業者	大學業院學系及高等師範科畢業者	大專及專科學校畢業者	大專及專科學校畢業者	大專及專科學校畢業者	大專及專科學校畢業者	大專及專科學校畢業者	大專及專科學校畢業者
二〇	六四	一七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五八	一七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九
一八	五二	一六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八
一七	四九	一五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六	四六	一四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六
一五	四三	一三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五
一四	三九	一三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四
一三	三六	一二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二	三三	一一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二
一一	三〇	一〇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〇	二九	九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一〇
九	二八	八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八	二七	七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七	二六	六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六	二五	五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五	二四	四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四	二三	三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三	二二	二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二一	一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一〇	元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第四章 國民教育

國民教育現狀

1. 浩革 本省光復後，國民教育部份由前行政長官公署教育處分別指定接收，計有國民學校 一〇

九九所，國民學校附設高等科二五四所，除高等科因不合國家學制予以停辦外，所有國民學校設施，均積極加以改正。一面甄選師資補充日籍教員遺缺，一面改訂規章課程俾資遵循。此外，如清理教育財產，修繕校舍設備，統籌供應課本等，雖云頭緒萬端，困難重重，幸經各級教育同仁努力結果，得以渡過難關，嗣經年餘來之繼續努力，本年度上學期國民學校已增至一、一二八所，各項設施亦逐漸改進，納於正軌，至於今後工作之推進，業經擬具計劃，當能獲致預期效果。

2. 學制 本省光復前之國民學校，其修業年限與我國相同，惟日本為施行侵略之教育政策，所定制度極為不平等，不但學校經費設備有日籍臺籍之差，其課程亦有日籍臺籍高山族之別。此外並於國民學校附設高等科，修業二年，限制臺灣升學機會。凡此不平等之設施，光復後均澈底加以改正。除高等科廢除外，原有國民學校，國民學校分教場及高山族教育所等均依照我國學制一律稱為國民學校，即以該校所在地之地名稱之，並參酌地方實際情形，暫設設置鄉（鎮）中心國民學校並另規定分區選擇優良之國民學校一所以為示範，薪資輔導。至各校所有設施，悉依現行法令辦理，使合乎平等原則，而符我國學制。

3. 師資 本省國民學校校長教員共計一萬五千餘人，各校員額編制，因限於財力人力，暫以一班一員為原則，其待遇平均每月薪為七千元。目前教師工作雖繁，而服務精神極佳。光復後努力學習祖國語文，大半已能應用國語教學。本廳為增進教學效率計，除自卅六學年度上學期起，由省撥發鉅款補助各縣市增聘科任教員外，並用種種方法增加教員數量，提高師資素質，計本年七月間全省各省立師範學校師訓班畢業三百餘人，教育部分發國立第一師範學校畢業生廿九人，及國防部介紹復員青年軍來臺任教者

一百七十七人，又暑假中各縣市與各省立師範學校，暨省訓練團分別舉辦國民學校校長教員講習。以上種種於師資之質量方面均有增進。至今後各縣市增設學校，增加班級及員額編制（以二班二員計）之所需師資正在計劃訓練補充中。

4. 學生 本省卅六年第一學期學生總人數為八四三、〇一一人，全省學齡兒童計一、〇六七、六四七人，其就學率為百分之七八・七七，各縣市學生人數之比較，以臺南縣一九〇、四五三人為最多，澎湖縣七、九一〇人為最少，兒童就學率之比較則以臺北市達到百分之九一・〇六為最高，而以澎湖縣僅達百分之六三・二三為最低。

5. 經費 本省國民教育經費，卅六年度支出總數為六一〇、二七七、一八八元（臺幣，以下同），內各縣市佔六一〇、二七七、一八八元，省立小學佔三、七〇八、〇四八元（公學糧包括在內）其來源除省立各小學直接由省庫發給外，屬於各縣市者概自行設法籌付（包括田賦附加三成之公學糧收入）。總計佔全省總預算百分之一五・二六。各縣市國民教育經費最多者為臺南縣一四六、七七八、七七三元，最少者為澎湖縣四、六三一、五六〇元，全省現有國民學校及省立小學共計一三、七四一班，每班全年經費平均為四四、九九〇元，此外，本年由省庫補助各縣市增聘科任教員經費計撥一九、六〇〇、〇〇〇元，又免費供給全省各國民學校學生課本計由省庫發四六、一〇四、八七四元統籌購買配發，本省國民教育經費因之提高。

臺灣省各縣市教育行政人員一覽表

臺灣省各縣市學齡兒童與就學兒童比較表
卅六學年度第一學期

學齡兒童總數	就學兒童總數	百分比	備考
縣別	新嘉坡市		
北運河縣	二九、二八〇	九五、九三〇	
中南雄縣	一三一、四八二	一〇四、一二五	
東雄縣	一〇五、二八八	一七一、一〇八	
南縣	三三九、三三二	一九〇、四五三	
縣	一一一、〇八〇	八四、二八	
縣	一一〇、一六〇	八三、〇四	
縣	一五、七三五	六五、六一	
縣	一八、四五四	七七、六五	
縣	七一、七四	七一、七四	

崇南縣	科長	胡內申
高雄縣	科長	王添泉
臺東縣	科長	吳本焜
花蓮縣	科長	陳禮莊
澎湖縣	科長	陳禮莊
三	男	男
三	男	男
三	毛	毛
福建	福建	福建
福建	福建	福建
集美師範學校畢業教育科	集美師範學校畢業教育科	集美師範學校畢業教育科
廈門大學畢業曾任副師長中 學教員	廈門大學畢業曾任副師長中 學教員	廈門大學畢業曾任副師長中 學教員
福建師範學院畢業後任小學校 長	福建師範學院畢業後任小學校 長	福建師範學院畢業後任小學校 長
吳義元	吳義元	吳義元
八	三	三
五	六	五

臺灣省各縣市國民教育經費一覽表
卅六年度

各縣市總預算
（元）（萬位）

新竹縣	1,111,111,111
苗栗縣	1,000,000,000
彰化縣	999,999,999
南投縣	999,999,999
雲林縣	999,999,999
嘉義縣	999,999,999
臺南縣	999,999,999
高雄縣	999,999,999
屏東縣	999,999,999
花蓮縣	999,999,999
臺東縣	999,999,999
宜蘭縣	999,999,999
新竹市	1,111,111,111
苗栗市	1,000,000,000
彰化市	999,999,999
南投市	999,999,999
雲林市	999,999,999
嘉義市	999,999,999
臺南市	999,999,999
高雄市	999,999,999
屏東市	999,999,999
花蓮市	999,999,999
臺東市	999,999,999

新竹縣
苗栗縣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縣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花蓮縣
臺東縣
新竹市
苗栗市
彰化市
南投市
雲林市
嘉義市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市
花蓮市
臺東市

第五章 社會教育現狀

社會教育現狀

1. 民衆教育 本省自光復後即將前日人統治時期之青年訓練所，神官神社等改設民衆教育館。迄目前止，省立者計四所，分設於臺北、臺南、臺中市及臺東縣。縣市立者有臺中、臺南、澎湖、花蓮等縣及臺北、高雄、嘉義、屏東、基隆等市，其他各縣市亦正在積極籌設。各民教館經常工作為：舉辦國語文補習班，放映電影，舉辦各種講演會展覽會，出版通俗旬刊《民衆壁報》，以及巡迴施教等項工作。

2. 补習教育 补習教育在本省異常重視，並設有省立補習教育機構四所以資提倡。茲分別略述於下：(甲)省立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本省工業甚為發達，工業人材之需求至為迫切，光復後接收日人總督府所辦之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九所，均附設原所在地之工業學校內，九所共設廿九班，設置辦法概遵部頒補習學校規則辦理，現設機械土木電機等科。(乙)省立汽車駕駛、修理職業補習學校：臺北市前日人所設自動車講習所經前教育處改稱為省立汽車駕駛、修理職業補習學校，以培養交通人材，該校現設修理班一班駕駛班二班，訓練六個月後畢業。(丙)省立盲啞學校：前日人會設有臺北臺南兩百噸學校，光復後

一、以接收，並改爲省立，積極改善其內容，學生亦設法給予優待。(丁)省立臺北補習學校：前教育處所設國語文補習學校，現改爲省立臺北補習學校。內分中高二級及國語文專修科一班。本年度該校由三班增至八班並擬於三十七年度增設社會教育專修科，以培養社教工作人員。

2. 電化教育 前臺灣映畫協會接收後改組爲臺灣省電影攝製場，攝製有關教育宣傳影片，並已完成多種。現正計劃攝製教育故事片及注音符號片。關於教育電影放映方面，由教育部與美國新聞處供給，現共有七十七本，由本廳供應各縣市政府及各省立民教館流通放映。各學校及教育機關亦有放映機設備，現共有十六米釐放映機三十七架，三十五米釐放映機十七架。至教育廣播工作則由本廳與臺灣省廣播電臺合辦於每週規定時期內由廳供給教育廣播稿交由該臺播送。每日早晨由國語推行委員會舉行國語正音示範廣播，以加強語文教育。現全省學校及教育機關所有收音機總數爲五八八架。此外，本廳並兼管全省電影檢查事宜，自民國三十四年本省光復後至民國三十六年九月底止經映演檢查及查檢執照而核發准演證者計七十一片。

4. 國民體育 本省自光復後即令各縣市設置國民體育委員會及體育場等以積極推進國民體育，同時爲倡導起見，決定每年舉行全省運動會一次，去年係在臺北市舉行，本年擬在臺中市舉行，各縣市正預選代表準備參加。至縣市運動會亦以每年舉行一次爲原則。本省人民素重體育而一切設備尚稱完善，故推行國民體育成效卓著。今後並擬在臺北、臺中、臺南、臺東成立省體育場四處，以資倡導。

5. 其他 社會教育範圍至廣，其中最重要者已如上述，茲更將其餘各項工作概述如下：(1)本省除電

影放映必經本廳檢查已見前節外，其他戲院、劇團等之設立及劇本之上演亦應遵章申請登記。自光復後迄卅六年九月底止發給登記證之電影院戲院及經營該項業務之公司等計有一百九十三單位，劇團計二百二十單位，核准劇本計一百六十六本。(2) 本省過去小規模圖書館甚多，光復後規定各縣市成立一所，省立圖書館迄今已有臺北及臺中兩所，至縣市圖書館已成立者計五所。(3) 本省博物館過去直接由省府管轄，本年改隸本廳。館內標本古物甚多，年來正從事研究及搜集南洋文物資料等工作。

臺灣省社教機關一覽表 三十六年十月

名稱	地址	住址	主管姓名	備考
臺灣省立臺北民衆教育館	臺北市中山區劍潭里	臺東縣中正里大同路六四號	黃澤宇	
臺灣省立臺南民衆教育館	臺南市市民權路	新竹縣桃園鎮中華路	錢化華	
臺灣省立臺中民衆教育館	臺中市公園內二號	臺南縣中山公園內	王清衡	
臺灣省立臺東民衆教育館	臺東縣中正里大同路六四號	花蓮市南京街六七號	林莉秋	
臺灣省新竹縣立民衆教育館	新竹縣桃園鎮中華路			
臺灣省臺南縣立民衆教育館	臺南縣中山公園內			
臺灣省花蓮縣立民衆教育館				

臺灣省澎湖縣立民衆教育館
臺灣省臺中縣立民衆教育館
臺灣省臺北市立民衆教育館
臺灣省高雄市立民衆教育館
臺灣省嘉義市立民衆教育館
新竹省屏東市立民衆教育館
臺灣省基隆市立民衆教育館

臺灣縣馬公職
員林鎮中正路三民
街三號
臺北市德成街
高雄市北野町五丁目
嘉義市長榮街二段三六號
屏東市仁愛路九二號
基隆市

臺灣省立臺中圖書館

臺中市自出路

臺灣省立圖書館
臺灣省新竹縣立圖書館

新竹縣桃樹鎮

臺灣省臺南縣立圖書館

臺中縣清水鄉
臺中市公園路二段三三號

臺灣省臺中縣立圖書館

臺北市竹頭街
新竹縣清水分

臺灣省彰化市立圖書館

彰化市光復路光復里二四
號

臺灣省臺北市立圖書館

臺北市館前街
松山區公延平路所樓上松
內新富町電鋪樓上十普寺

臺灣省立博物館

臺北市館前街

賈 賴 王 洪 滷 通 潤 生 基
陽 漢 石 如 技 改 基
欣 淮 石 鋒 通 潤 生 基
陳 賴 王 洪 滷 通 潤 生 基
陳 兼 承 水 周 周 周 基
華 通 柳 錦 錦 錦 錦

市教育科長暫代

省立臺北第二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臺北第三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臺中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彰化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嘉義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臺南第一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臺南第二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萬國工業技術練習生養成所
省立臺北補習學校
省立臺北育英學校
省立臺南育英學校
臺灣省電影攝製場

臺北市中正東路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五五
巷六一號
臺中市南區二路復興里二
二一號
臺灣省立彰化職業學校內
高美市
山下可八六號臺灣省立臺南
工學院附設工業職業學校內
臺灣省南水康
臺北市濟南街
臺北市大同區祐寧里一九
七號
臺南市壽町一段三五號

簡張陳吳張陳王徐林翠秋卓
白元文請佳石清淑蕙惠重安堅
克參勝裕淑供重惠金虎

專任									
臺北市濟南街 臺北市大同區祐寧里一九 七號 臺南市壽町一段三五號									

臺灣省社教機關及教職員數
三十六年十月

四

臺灣省社教性質之學校及學生數

臺灣各省立民衆教育館業務概況表

三十六年八月

機 關		職員數	全年經費	設 施	館 址	備 註
省立臺北民衆教育館	省立臺南民衆教育館					
三九人	三四人	二六三三〇	二六三三〇	圖書 運動場 用體育電化 用具用具 用具用具 用具用具 用具用具 用具用具	臺北市劍潭里	
一〇五	四七	二三三三〇	二三三三〇	影劇音響 藝術音響 陈列文物 用具用具	臺南市	
三四	二七	二二三三〇	二二三三〇	影劇音響 用具用具		
一二	二八	一一三三〇	一一三三〇	影劇音響 用具用具		
一七	二九	一一三三〇	一一三三〇	影劇音響 用具用具		
一九	二六	一一三三〇	一一三三〇	影劇音響 用具用具		
一五		一一三三〇	一一三三〇	影劇音響 用具用具		

		學級數	共計	省立	附設	小計	男	女	學級數	生立	附設
省立	附設										
省立高中	省立高中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三三
省立中學	省立中學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二二
省立中學	省立中學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省立中學	省立中學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省立中學	省立中學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省立中學	省立中學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省立中學	省立中學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省立中學	省立中學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省立臺中民衆教育館 一二三人
省立臺灣東民衆教育館

一七三五〇 一萬零八百
八九〇〇 八九

六二 一
四一 一
一五八 一
一四三 一

二五 茄中市公園內
臺東縣

臺灣省立圖書館業務概況表 三十五年九月至十二月

設 置 及 整 理	(1)	閱 覽	出 版
採 購 書 籍	分 類 編 目	館內閱覽每月平 均人數	名 稱 數 量
中文	西文	九月十月十一月十二月 月月月月	巡迴閱覽
五	三	五	圖書月刊
三	一	三	二期(每期一千冊)
一	一	一	

附註：賄賂及整理係十一月至十二月事。

臺灣省立博物館業務概況表 民國三十五年九月至十二月

項 目	件 數	備 用	業 務	單 位	數 量
陳列品：					
研究部：					

器	參	雜	補	動	地	華	歷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南及南洋	史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族	山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部
二 九 八 一 九 月 份	二 九 三 一 九 月 份						
人	人	人	人	人	種	件	期

材料來源：根據省立博物館直接訪送資料

第六章 國語教育

1. 國語推行機構 本省因教育上的特殊需要，在行政長官公署時期，即向教育部借調魏常委建功等三人來臺負責主持國語教育之設計推行事項。三十四年四月成立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隸屬於教育處。省政府成立後，改為隸屬教育廳之獨立機構。會內分調查研究，編輯審查，訓練宣傳，總務四組。其經常工作為：（一）調查本省方言方言，作國語方言之比較研究，開闢「從方言學習國語」的途徑，以達成語文復原的目的。（二）編輯本省適用之語文書刊，包括教材讀物及參考書等。（三）訓練國語教員及推行人員。（四）輔導各級學校語文教學及研究。（五）協助各機關社團辦理語文補習班及講習會等。（六）在臺灣廣播電臺作國語示範廣播，以輔助國民學校國語教學。（七）在本會附設實驗小學及示範國語推行所作國語教學，及推行實驗。（八）指導縣市國語推行工作。至各縣市國語推行工作於三十四年三月成立國語推行所，初僅成立十一所，三十五年增至十五所。推行員由教育處選派。三十六年一月推行所名目撤銷，推行員歸縣市政府指揮，受省國語推行委員會之指導。其工作以辦理國語講習班為主，傳習對象為公教人員及一般民眾。並經常協助其他機關學校辦理國語講習事項。以推行人員難以招致，現只有推行員四十人，分派十五縣市工作。

2. 國語推行現狀 本省光復兩年，推行國語成效卓著。現仍一本過去實事求是精神，廣報努力。本年曾舉辦國民學校教員講習班，參加者共計一千四百人左右，此外並經常舉辦民衆班公務員語文班，參加

者共計六千人左右，同時為糾正一般人民讀音起見，每日清晨假臺灣廣播電臺舉行國語讀音示範廣播，並利用種種機會實施語文教育輔導。關於國語教材編印方面，已完成者計有國語週刊，國語旬刊，國語通訊，從臺灣語學習國語，注音符號發音表等多種，在編輯中者計有國語實驗教材，注音國字分部表，國音基本教材，國語教學法等若干種。此外，實驗工作亦在加緊推進中，現設有實驗小學以為國語教材及教法試驗之場所。

國語教育統計

(1) 成立國語推行機構

事項	作	用	辦理情形	辦理日期	備註
成立省國語推行委員會	主辦全省國語推行委務	分調查、測驗、宣傳、總務	三十五年四月二日正四組成立		
縣市成立國語推行所	擔任縣市國語推行工作	共成立十五所	三十五年三月成立三十六年奉令裁撤		
(2) 訓練和傳習	訓讀國語推行人員三、二二三名 傳習公務員民衆一八、六九二名				
訓練國語推行員	由夏門來臺之小學教師甄選訓練三十三人分派各縣市	三十五年三月			

調縣市國語推行員集

訓集全委員推行員訓練充實其學術

人集訓四十五人納業者四十三人結束者派返縣市工作

三十五年十二月

北平來臺國語工作人員講習

使工作人員明瞭工作路途工作方法

參加講習者二十一人五人派充推行員十六人充當教員

三十六年一月

全省公務員國語教師講習

訓練各機關保法官人員充當公務員之語文範資

參訓三十一人五九人代表兼任辦理公私員語文班

三十五年十二月

中等學校教員講習

對外省來臺之文師，糾正其誤記讀音以獨立標準

集訓三星期參加人數七三人

三十五年三月與省訓局合作

招考訓練國民學校教員

作為學校內國語教育之模範

集訓三星期九十二人分發各校

三十五年八月與前教育處合辦

國民學校教員講習

提高國民學校教員之國語程度培進教學效果

在省會集訓二十二期計六百人

三十五年

國語講習班

普及國語

省會集訓二十七期八百十七人

三十六年

語文補習班

提高國語程度

省會集訓二十七期六百十八人

三十六年

國語講習班

普及國語

共集二七四班一八八九一人

三十五年

民 素 班

提高國語程度

三五班三〇人

三十五年

一六九班一二〇二三三人

三十六年

同所主辦各縣市國語推行

公務員語文班

省會地方：前長官公署秘書
處、臺灣銀行第七處，七
瑣二、五五人同
各縣市：六七班二、三六六人同

各縣市國語推行
局辦

(3) 輛導

事

項

情

形

要

略

讀者示範試標

自民國三十一年五月起，每日作國語讀者示範演講，籍以樹立國語標準並輔助國語教學，教材以國定小學國語課本為主。

語文教育輔導：

包括國立臺灣大學、省立師範學院、省師範臺北市及其附近中等學校，為國民學校立體圖書館，語文教學與有關語文教育之活動，為本會經常工作之一。

全省性及地方性之國語諮詢委員會

國語教育座談會

訂各項實施辦法並派員參加工作指導

國語問題解答

國語教學座談會

語文教育活動：

協助公路局鐵路委員會路牌注音工作

全省鐵路公路路牌已大部份加注注音符號

辦理關稅等報社

參加全省公民訓練委員會設計公民國語訓練

設行之國語小報行銷全省各國民學校

(4) 編輯工作

國音字母指音表	國音標準筆編	初級國語	初級國語	注音符號書寫體式
公務員會話課本	國父紀念週手冊	注音國語文選	注音國語文選	注音符號書寫體式
公民訓練國語課本	注音符號十八課	注音符號十八課	注音符號十八課	注音符號十八課
國語實驗教材	國語實驗教材	國語實驗教材	國語實驗教材	國語實驗教材
注音國字分部表	注音國字分部表	注音國字分部表	注音國字分部表	注音國字分部表
中華新聞索引	中華新聞索引	中華新聞索引	中華新聞索引	中華新聞索引
學校生活(會話)	一	一	一	一
種	種	種	種	種
已完成	編輯中	編輯中	付印中	付印中

書 字 範 本	國 語 新 編	注 音 符 號	國 語 常 用 語 用 詞 本	教 育 常 用 語 用 例	國 語 訓 義	出 站 名 稱	編 者 種 數 冊 數	審 查 結 果
米	李	柯	教	蔡	蔡	(5) 審 查(色括注音校正)	一	一
白	文	邊	邊	青	文		一	一
圭	浩	添	處	處	德		一	一
三	四	一	一	一	一			
修正出版		修正出版	核准出版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普	普	普	普	普	普	普	普	普
驗	驗	驗	驗	驗	驗	驗	驗	驗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符	符	符	符	符	符	符	符	符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通
用	用	用	用	用	用	用	用	用
詞	詞	詞	詞	詞	詞	詞	詞	詞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旅	旅	旅	旅	旅	旅	旅	旅	旅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行
(讀物)								
教	教	教	教	教	教	教	教	教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材	材	材	材	材	材	材	材	材
習	習	習	習	習	習	習	習	習

付印中

國定小學國語課本注音

漢字反切聲調法及變狀

四書識字篇

與語破音字歸例

陽音字典

學校用語集

委託開明書店出版

一、三兩冊准予修正出版

准修正初版

發還修正

發還修正

發還修正

(6)

其他工作

事

項

進

行

情

形

要

略

分發國語留聲片

全省分佈一百二十套以國民學校師範學校為對象按區分配給流使用

訂製注音同字銅模

已製三、四、五各號各一套以便本省注音印刷

訂製方音符號銅模

已製一套以便國語對照教材及讀物之印刷

縣市推行員工作統計

(統計材料尚未報到者未列)

公務員
教師
班班
五
七
九
七
三
六
一
九
八
三
六
八
名
名

縣市別	名稱	期數	班次	一人	人數	備註
新竹市	小學教員暑期訓練班	一期	二	二	二	
新竹市	民衆語文班	一期	二	二	二	
新竹市	糖廠公務員班	一期	二	二	二	
新竹市	郵電局公務員班	一期	二	二	二	
新竹縣	小學教員語文講習班	一期	三	三	三	
新竹縣	民衆語文補習班	一期	三	三	三	
新竹縣	新營區暑期教員訓練班	一期	三	三	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	四	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	五	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	六	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	七	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	八	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	九	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	十	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一	十一	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二	十二	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三	十三	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四	十四	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五	十五	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六	十六	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七	十七	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八	十八	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十九	十九	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	二十	二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一	二十一	二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二	二十二	二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三	二十三	二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四	二十四	二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五	二十五	二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六	二十六	二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七	二十七	二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八	二十八	二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二十九	二十九	二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	三十	三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一	三十一	三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二	三十二	三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四	三十四	三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五	三十五	三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六	三十六	三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七	三十七	三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八	三十八	三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三十九	三十九	三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	四十	四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一	四十一	四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二	四十二	四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三	四十三	四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四	四十四	四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五	四十五	四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六	四十六	四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七	四十七	四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八	四十八	四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四十九	四十九	四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	五十	五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一	五十一	五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二	五十二	五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三	五十三	五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四	五十四	五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五	五十五	五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六	五十六	五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七	五十七	五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八	五十八	五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五十九	五十九	五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	六十	六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一	六十一	六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二	六十二	六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三	六十三	六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四	六十四	六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五	六十五	六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六	六十六	六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七	六十七	六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八	六十八	六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六十九	六十九	六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	七十	七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一	七十一	七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二	七十二	七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三	七十三	七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四	七十四	七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五	七十五	七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六	七十六	七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七	七十七	七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八	七十八	七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七十九	七十九	七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	八十	八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一	八十一	八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二	八十二	八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三	八十三	八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四	八十四	八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五	八十五	八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六	八十六	八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七	八十七	八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八	八十八	八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八十九	八十九	八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	九十	九十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一	九十一	九十一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二	九十二	九十二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三	九十三	九十三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四	九十四	九十四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五	九十五	九十五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六	九十六	九十六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七	九十七	九十七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八	九十八	九十八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九十九	九十九	九十九	
新竹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班	一期	一百	一百	一百	

臺嘉新基臺臺臺

中義義義隆中中

縣市市市市市市

市府公務員語文研究班

市警局語文班

市府小學音樂教材講習班

市醫學院語文班

鄉鎮公務員語文班

市公務員語文班

全縣專設日夜語文班

公務員語文班

五二〇 五二一 一二一 一二一 三四二

八〇 一七五 三一八五 四五 一 一 一 一